附件

**2023年本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日程安排**

| 日期 | 内容 |
| --- | --- |
| 4月6日 | 1.公布2023年本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方案。  2.公布2023年本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具体事项（包括：公办小学招生划片范围；小学对口公办初中方案；本市户籍“人户分离”适龄儿童入学实施细则等），以及按规定须向社会公布的其他有关招生入学信息。 |
| 4月7日 | 本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开始开展（公办学校全部开展，民办学校可开展）“校园开放日”。 |
| 4月12日 | “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”开通。 |
| 4月13日-24日 | 1.本区小学五年级学生初中入学相关信息核对、更正。  2.民办一贯制学校征求学生直升意愿。  3.跨区就读的本市户籍小学五年级学生，办理申请回户籍（居住）地就读手续。 |
| 4月24日 | 1.本区小学五年级学生初中入学相关信息核对、更正截止日。  2.民办一贯制学校征求学生直升意愿截止日。  3.跨区就读的本市户籍小学五年级学生，办理申请回户籍（居住）地就读手续截止日。 |
| 4月13日-28日 | 适龄儿童进行小学入学信息登记。 |
| 4月28日 | 幼升小申请居住地登记入学就读手续截止日。 |
| 5月5日 | 民办一贯制学校直升录取。 |
| 5月6日-10日 | 小学入学网上报名，选择报名公办小学（截止到5月10日）或报名民办小学（截止到5月8日）。 |
| 5月11日-13日 | 民办初中网上报名。 |
| 5月16日-19日 | 公办小学第一批验证。 |
| 5月17日-18日 | 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的民办学校实施电脑随机录取。 |
| 5月20日 | 组织开展民办学校录取验证。 |
| 5月20日起 | 陆续发放公办学校入学告知信息及民办学校录取告知信息。 |
| 5月22日 | 民办学校调剂志愿录取。 |
| 5月25日-26日 | 公办小学第二批验证。 |
| 8月15日前 | 向新生发放“入学通知书”。 |